

# 深圳市审计局

## 审计报告

深审政投报〔2017〕363号

被审计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审计项目： 2015年交通拥堵综合治理项目（南山区）项  
目竣工决算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七条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成立审计组，自 2017 年 9 月 6 日至 10 月 17 日，对 2015 年交通拥堵综合治理项目（南山区）项目竣工决算进行了审计，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15 年交通拥堵综合治理项目（南山区）项目经市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概算（深发改〔2015〕1520 号），项目投资概算为 786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主要建设内容为拓宽机动车道，公交站港湾式改造，交叉口渠化改造，完善标志标线、标志牌、护栏、交通监控设施，对工程影响范围内的管线进行迁移、保护等。

该项目概算批复建设内容包括侨香路-深云路交叉口改造、科苑北路-朗山路交叉口改造、南海大道沿线节点改造、深南大道（腾讯片区）交通改善、科技园南片区公交专用道新建、南山区公交路内调度点新建等六项工程，其中科技园南片区公交专用道和南山区公交路内调度点两项工程分别因调整路权分配受限、建设用地无法落实等原因无法实施。

该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由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负责建设管理。经公开招标，施工中标单位为天津第三市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设计中标单位为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监理中标单位为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该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开工，2016 年 3 月 7 日通过竣工验收。

## （二）实施审计的基本情况。

本次竣工决算审计采用送达审计的方式，在建设单位审核的工程结算基础上，重点审计该项目主体建安工程结算，审核该项目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合同执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待摊投资的列支内容和分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项目投资完成的总体情况，归集项目的建设总成本，通过检查和审核相关资料得出审计结论，并分析和评价项目建设实施、财务管理状况，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 二、审计结果和审计评价

### （一）审计结果。

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7,383,176.68 元，经审计，审定金额为 7,326,069.49 元，核减金额为 57,107.19 元，核减率为 0.77%（详见附件）。其中建安工程送审金额为 6,806,591.06 元，审定金额为 6,750,845.49 元，核减金额为 55,745.57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收到建设资金为 6,088,461.20 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审定交付使用资

产为 7,326,069.49 元。项目概算投资总额为 786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总额为 732.61 万元，结余投资为 53.39 万元。

## （二）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依法招标确定工程施工、设计、监理单位，工程资料较齐全；在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方面，会计资料较完整，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建设资金的来源和运用情况，但存在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的问题。

##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建设单位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经审计，发现该项目于 2016 年 3 月通过竣工验收，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9 月报送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违反了《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建设、施工等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单位，应当在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向审计机关提交下列资料：（一）本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的资料；（二）竣工资料，包括工程竣工图、竣工验收报告；（三）工程竣工决算报表；（四）与项目竣工决算审计相关的其他资料”的规定。

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在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及时送审竣工决算。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请建设单位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九十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

局。

本报告及有关整改情况随后将以适当方式公告。

附件：2015年交通拥堵综合治理项目（南山区）项目建设  
成本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附件

## 2015年交通拥堵综合治理项目（南山区）项目 建设成本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单项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额	备注
一	建安工程投资：	6,806,591.06	6,750,845.49	55,745.57	
1	2015年交通拥堵综合治理项目（南山区）	6,806,591.06	6,750,845.49	55,745.57	
二	待摊投资	576,585.62	575,224.00	1,361.62	
1	工可及设计费	227,044.00	227,044.00	0.00	
2	监理费	202,361.62	201,000.00	1,361.62	
3	勘察费	79,500.00	79,500.00	0.00	
4	造价咨询费	67,680.00	67,680.00	0.00	
	合计	7,383,176.68	7,326,069.49	57,107.19	